电子证据调查指南

主　编／戴士剑　刘品新
副主编／陈景春　滕　达　方　勇　丁丽萍
审　定／陈　刚　李学军　杜春鹏

DIANZI ZHENGJU DIAOCHA ZHINAN

中国检察出版社

电子证据调查指南

主　编／戴士剑　刘品新
副主编／陈景春　滕　达　方　勇　丁丽萍
审　定／陈　刚　李学军　杜春鹏

DIANZI ZHENGJU DIAOCHA ZHINAN

中国检察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电子证据调查指南/戴士剑，刘品新主编. —北京：中国检察出版社，2014.7

ISBN 978-7-5102-1128-7

Ⅰ.①电… Ⅱ.①戴… ②刘… Ⅲ.①电子-证据-研究 Ⅳ.①D915.130.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4）第 006388 号

电子证据调查指南

戴士剑 刘品新 **主编**

出版发行：中国检察出版社

社　　址：北京市石景山区香山南路 111 号（100144）

网　　址：中国检察出版社（www.zgjccbs.com）

电　　话：（010）88960622（编辑） 68650015（发行） 68636518（门市）

经　　销：新华书店

印　　刷：三河市西华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720mm×960mm 16 开

印　　张：44 印张

字　　数：808 千字

版　　次：2014 年 7 月第一版 2014 年 7 月第一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5102-1128-7

定　　价：99.00 元

序　拥抱电子证据的时代

我们身处在网络的时代。不知不觉间，网络已经渗入到我们生活的方方面面，人们已越来越离不开智能手机、数码产品和网络技术。与此同时，电子数据也日益成为发现犯罪、证明犯罪的重要线索和证据。与这一证据种类关联的技术门类与专业生态亦蓬勃生长。因为这样的背景，电子证据得以在两大诉讼法的修订中获得了独立的证据地位。

种种迹象表明，在科技信息化的前提之下，传统观念里的检察技术工作正无可避免地面临着巨大的战略转型。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何家弘认为，就司法证明方法的历史而言，人类曾经从‘神证”时代走入“人证”时代，又从“人证”时代走入“物证”时代。也许，我们即将走入另一个司法证明时代，即电子证据时代。何教授带有强烈预见性的评论，给检察机关抛出了一个历史性的命题。如何从执法理念的高度完成这次转型，是检察技术人的使命。

今年以来，高检院检察技术信息研究中心正在倾力搭建检察机关电子证据云平台，试图为检察技术工作的战略转型开辟一条路径。这个富有建设性的平台的思路是，采用云计算架构，在高检院司法鉴定中心构建大规模高性能的电子证据分析鉴定平台，实现对电子证据的快速镜像和取证分析：引入大数据理念，构建电子证据管理平台，实现对海量电子数据的存储、归档和快速查询检索，通过数据的碰撞发现线索，为职务犯罪侦查指明方向。当然，建设中的这个云平台还会为侦查监督、审查起诉、控告申诉乃至民行检察工作等等提供服务。

一个并不遥远的场景是，通过云计算架构，基层检察机关只需要通过简单的客户端软件即可接入这个平台，实现电子证据的远程取证和分析鉴定。因无需往返移交设备或者介质，取证与鉴定将变

得更加经济、安全和高效。

本书采用全新的视角，从司法实务的角度观察电子数据，探索技术与司法实务的契合，不仅适合技术人员参考研读，更适合侦查、公诉等司法实务人员学习借鉴。在本书中，作者提出了电子信息无处不在，在司法活动中，信息系统扮演着“沉默的现场知情人”的角色，因为这种无处不在，其为侦查工作服务具有天然性；又因为其技术性，如何展现这个“沉默的现场知情人”所掌握的案情，是技术人员所必须完成的任务。配合作者今年已经上架的《数据恢复技术》（经典重现版），对于帮助司法实务人员从技术和实务工作等多个视角来理解和应用电子数据，具有重大的意义和价值。

本书主要作者戴士剑是我国数据恢复技术学科的奠基人，在计算机取证、信息安全领域有着独特的影响，出版多本专著和论文。1997 年毕业于合肥炮兵学院作战指挥专业，曾就职总装备部某研究所，获全军科技进步一等奖一项，三等奖多项，自 2009 年加入检察技术队伍，到最高人民检察院司法鉴定中心工作，一直致力于促进检察系统电子证据学科的发展与建设。

作为戴士剑同志的领导，我乐于并支持该书的出版，预祝该书成为我们理解和应用电子数据的得力助手。

是为序。

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技术信息研究中心主任

赵志刚

目　录

导　言

2013 年 7 月 15 日晚，京东商城 CEO 刘强东和一名女下属，几乎同时，分别在各自微博中贴出了一张“阳台上的西红柿”的图片。网友“精心”比对后觉得，两张图片里可能是同一个西红柿……于是，一段绯闻就诞生了。虽然两张图片很快都被删除，刘强东更高呼“八卦，八卦”，自称“躺着中绯闻枪”，但网友快手留存的截屏图依旧在微博上被大量转发，八卦史称“西红柿门”。

“晒生活”，是微博的一个特色。7 月 15 日 18：28，京东商城小家电采销总监庄佳（微博名@ VikiZhuang）发布了三张西红柿熟透的照片，配文中称：“惊喜地发现结出小番茄啦，只有三只，舍不得摘～”

仅仅 11 分钟后（当日 18：39），京东商城 CEO 刘强东也在其新浪微博上更新了一张西红柿照片，并介绍说：“阳台上的西红柿终于熟了。”

都种了西红柿，都恰好成熟了。原本普通的“晒生活”照，经网友的仔细研究，发现两张图中的西红柿，无论从长相、大小，还是图中阳台的方位布置，几乎是一模一样。关于两组图片中“是同一个西红柿”的猜想，点燃了网友的八卦热情，引来了大量的转发、评论。

当晚，@ VikiZhuang 和刘强东先后都删除了西红柿的图片。

有网友评论：“世界上没有两枚一模一样的西红柿，如果有，那就是爱情。原来，不只东京有爱情故事，京东也有。”

而下面的晒微博就没有那么幸运了：

有网友爆料，一“局长”与女性朋友在微博上互相传情，一时间你来我往，很是热闹，想不到“局长”也是性情中人，毫不掩饰自己“多情本色”。表达感情，本是在 QQ 上倾诉衷肠，属于自己的私密生活，用不着用微博直播自己的感情经历，搞得满城风雨，但是“局长”毫不吝啬地通过微博向大家坦诚了自己作为一名国家干部上班聊天，开房安排情人“宝贝”的真实生活。

微博直播后，引得网友啧啧称奇，有好奇的网友甚至打起了“学习局长”、“爱你就要喊出来”的勇气。有网友指出，这名“局长”是溧阳市一局级机关的领导。下午 6 点钟左右，看两人的微博聊天内容已经删除一空，但是两人“情意绵绵”的痕迹还是被细心的网友一一收藏。